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3月17日以邮件、电话确认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3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认定：2017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38,951,883.24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合计3,895,188.33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12,990,680.12元。

公司结合自身发展阶段和资金情况，综合考量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通过现金分红实实在在地回报投资者，强化市场长期投资理念，建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公司总股本 264,709,94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6,470,994.3 元（含税），累积剩余未分配利润 286,519,685.82 元。

该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利润分配原则，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有利于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兼顾了投资者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公司监事会同意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 年度报告全文》及《2017 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在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和关键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防范和控制作用，能够为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和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

金管理制度》等的要求，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度内发生的采购、生产、销售独立于主要股东及其所控制的企业。2017 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市场定价，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遵循了公平、公开、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价格及条件公允，不影响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 年度报告全文》中相关内容。

公司预计 2018 年度关联交易计划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遵循了公平、公开、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价格及条件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预计总金额合计不逾人民币 1,664 万元。

监事会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的核查，认为：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正常业务范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朱志浩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17 年度坏账核销的议案》

公司在 2017 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人民币 4,650,799.49 元，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约 1.22%。由于长期挂账、对方倒闭等因素，款项经催收等收款程序后仍不能收回，予以确认核销。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核销坏账损失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公司对上述坏账进行核销。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

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